

证券代码：600275

证券简称：武昌鱼

公告编号：临 2014-038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时间：2014 年10月31日（星期五）
- 股权登记日：2014 年10月28日
- 会议方式：现场与网络相结合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武昌鱼”）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于2014年10月31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0月31日 下午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0月31日9:30—11:30，13:00—15:00

二、股权登记日：2014年10月28日

三、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华普国际大厦17层会议室

四、会议表决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向贵州黔锦矿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七、会议出席对象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是 2014 年 10 月 28 日，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八、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委托需持书面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00-5:30 到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华普花园 D2503 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来信或传真方式登记。

九、其他事项：

A、会期半天，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B、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华普国际大厦十七层，邮编 100020，
联系电话 010-84094197，传真 010-84094197；

C、联系人：许轼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董事长：高士庆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贵州黔锦矿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附件二：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投票日期：2014 年 10 月 3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比照上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总提案数：1 个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275	昌鱼投票	1	A 股股东

（二）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	99.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三）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四）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一）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9 月 28 日 A 股收市后，持有公司 A 股（股票代码 600275）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 元”，申报股数填写“1 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75	买入	99.00 元	1 股

（二）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向贵州黔锦矿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75	买入	1.00 元	1 股

（三）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向贵州黔锦矿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	------	------	------

738275	买入	1.00 元	2 股
--------	----	--------	-----

（四）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向贵州黔锦矿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275	买入	1.00 元	3 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